

裁军谈判会议

CD/1476
9 September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裁军谈判会议提交联合国大会的报告

	段 次	页 次
一、导 言	1	2
二、本会议的工作安排	2 - 20	2
A. 本会议 1997 年会议	2 - 4	2
B. 参加本会议工作的国家	5	2
C. 1997 年会议议程和工作计划	6 - 10	3
D. 非本会议成员国的出席和参加情况	11 - 12	4
E. 扩大本会议成员	13 - 16	5
F. 审查本会议议程	17	5
G. 改进本会议工作和提高其工作效率	18 - 20	6
三、本会议在 1997 年会议期间的实质性工作	21 - 55	6
A. 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	24 - 36	7
- 关于“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 装置的裂变材料”的建议	26 - 28	8
- 关于“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的建议	29 - 36	8
B. 防止核战争，包括一切有关事项	37 - 38	9
C.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	39 - 40	10
D. 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 的有效国际安排	41 - 42	10
E. 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的新系统； 放射性武器	43	10
F. 综合裁军方案	44 - 49	11
- 关于“杀伤人员地雷问题的可能任务授权” 的建议	45 - 49	11
G. 军备透明	50 - 51	13
H. 审议有关停止军备竞赛和裁军的其他方面及其 他有关措施	52	14
I. 审议并通过提交联合国大会的本会议年度报告 及任何其他宜提出的报告	53 - 55	15

一、导 言

1. 裁军谈判会议兹向联合国大会第五十二届会议提出其 1997 年会议的年度报告及有关的文件和记录。

二、本会议的工作安排

A. 本会议 1997 年会议

2. 本会议于 1997 年 1 月 20 日至 3 月 27 日、5 月 12 日至 6 月 27 日和 7 月 28 日至 9 月 10 日举行了会议。在此期间，本会议共举行了 28 次正式全体会议，会上各成员国和应邀参加讨论的非成员国就本会议所审议的各项问题提出了各自的看法和建议。

3. 本会议还就其议程、工作计划、组织和程序及其议程项目和其他事项举行了 31 次非正式会议。

4. 根据议事规则第 9 条，下列成员国依次担任了本会议主席：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塞内加尔、斯洛伐克和斯里兰卡。*

B. 参加本会议工作的国家

5. 下列成员国的代表参加了本会议的工作：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比利时、巴西、保加利亚、喀麦隆、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德国、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以色列、意大利、日本、肯尼亚、墨西哥、蒙古、摩洛哥、缅甸、荷兰、新西兰、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秘鲁、波兰、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塞内加尔、斯洛伐克、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委内瑞拉、越南和津巴布韦。

* 见 CD/PV.774。

C. 1997 年会议议程和工作计划

6. 在 1997 年 2 月 14 日第 755 次全体会议上，本会议根据议事规则通过了 1997 年会议议程。该议程(CD/1446)如下：

“特别考虑到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的有关规定，在关于议程审查的磋商结束之前并不影响磋商结果的条件
下，本会议决定通过以下议程作为其 1997 年会议的议程：

1. 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
2. 防止核战争，包括一切有关事项。
3.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
4. 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
5. 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的新系统；放射性武器。
6. 综合裁军方案。
7. 军备透明。
8. 审议并通过年度报告和任何其他宜向联合国大会提出的报告。”

7. 在议程通过之后，主席作了如下声明：“在通过议程的同时，作为裁谈会主席，我想指出的是，根据我的理解，如果裁谈会就处理任何问题达成协商一致意见，那么，可在本议程内处理这些问题”。

8. 在整届会议期间，本会议历任主席进行了紧张的磋商，以求就工作计划达成协商一致意见。然而，除了任命下文中提到的四名特别协调员之外，未能就议程上的任何实质性项目建立任何谈判机制，也未能建立任何其他机制。在本会议全体会议上，各代表团也表示了它们对这个问题的看法。这些看法已正式反映在全体会议记录中。

9. 向本会议提交了下列有关这一问题的文件：

- (a) CD/1450, 1997 年 3 月 20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提交，题为“关于工作计划的建议”。
- (b) CD/1456, 1997 年 5 月 15 日，加拿大代表团提交，题为“对裁军谈判会议议程和工作计划的看法”。
- (c) CD/1462, 1997 年 6 月 5 日，21 国集团提交，题为“关于工作计划的建议”。

10. 在 1997 年 6 月 26 日第 770 次全体会议上，本会议任命澳大利亚的约翰·坎贝尔大使为特别协调员，根据 CD/1466 号文件所载的决定就议程项目 6 下处理杀伤人员地雷问题的可能任务授权进行磋商，该决定的全文如下：

“裁谈会正作出紧张的努力，以制定其 1997 年届会的工作计划并酌情为裁谈会其他议程项目设立机制。在此范围内并不影响这些努力的情况下，为了促进这些努力，裁军谈判会议决定：

1. 任命一名特别协调员，就议程项目 6 下处理杀伤人员地雷问题的可能任务授权进行磋商。
2. 特别协调员应考虑目前和未来的所有有关提案和意见。
3. 特别协调员应早日向裁军谈判会议提出报告。”

在同一次全体会议上，本会议任命奥地利的哈拉尔德·克赖德大使为关于扩大成员问题的特别协调员、埃及的穆尼尔·扎赫兰大使为关于改进工作和提高工作效率问题的特别协调员、匈牙利的彼得·纳雷大使为关于议程审查问题的特别协调员。

D. 非本会议成员国的出席和参加情况

11. 根据议事规则第 32 条，下段所列的非本会议成员国参加了本会议的全体会议。

12. 本会议收到并审议了非本会议成员国关于参加本会议工作的请求。根据议事规则和 1990 年会议期间就改进本会议工作和提高其工作效率所作的决定 (CD/1036)，本会议邀请了下列非成员国参加本会议的工作：亚美尼亚、玻利维亚、文莱达鲁萨兰国、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厄瓜多尔、加蓬、格鲁吉亚、加纳、希腊、教廷、冰岛、爱尔兰、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耳他、毛里求斯、尼泊尔、阿曼、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塞舌尔、新加坡、斯洛文尼亚、苏丹、斯威士兰、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和赞比亚。

E. 扩大本会议成员

13. 本会议充分认识到扩大本会议成员问题的重要性，这一点已反映在各代表团的全体会议发言中。

14. 自 1982 年以来，本会议收到了下列非成员要求成为会议成员的申请，按时间顺序为：爱尔兰、突尼斯、厄瓜多尔、希腊、克罗地亚、科威特、葡萄牙、斯洛文尼亚、捷克共和国、马来西亚、哥斯达黎加、丹麦、前南斯拉夫马其顿共和国、塞浦路斯、哈萨克斯坦、立陶宛、加纳、卢森堡、乌拉圭和菲律宾。

15. 向本会议提交了下列有关这一问题的文件：

- (a) CD/1438 和 Corr.1, 1996 年 11 月 25 日，题为“1996 年 10 月 23 日土耳其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主席的信”。
- (b) CD/1439, 1996 年 12 月 13 日，题为“塞浦路斯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主席的信”。
- (c) CD/1448, 1997 年 3 月 13 日，题为“1997 年 3 月 11 日斯洛文尼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主席的信，转交斯洛文尼亚外交部长扎兰·塔勒阁下致裁军谈判会议 1997 年会议的信”。

16. 为了履行任务，特别协调员与本会议成员国和参加会议工作的非成员国举行了若干双边磋商和可自由参加的磋商，并在 1997 年 8 月 28 日的第 776 次全体会议上作了报告(CD/PV.776)。

F. 审查本会议议程

17. 本会议仍然很重视议程审查问题。各代表团在全体会议及非正式会议上论述了这一问题。为了履行任务，特别协调员与本会议成员国和参加会议工作的非成员国举行了若干双边磋商和可自由参加的磋商，并在 1997 年 8 月 28 日的第 776 次全体会议上作了报告(CD/PV.776)。

G. 改进本会议工作和提高其工作效率

18. 本会议继续认识到改进工作和提高工作效率的重要性。各代表团在全体会

议及非正式会议上论述了这一问题。

19. 向本会议提交了下列有关这一问题的文件：

(a) CD/1473, 1997 年 8 月 14 日，题为“1997 年 8 月 14 日智利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其中转交一项提案，题为‘关于修订裁谈会议事规则的建议’，包括一项‘建议的草案’”。

20. 为了履行任务，特别协调员与本会议成员国和参加会议工作的非成员国举行了若干双边磋商和可自由参加的磋商，并在 1997 年 8 月 28 日的第 776 次全体会议上作了报告(CD/PV.776)。

三、本会议在 1997 年会议期间的实质性工作

21. 在 1997 年会议期间，本会议的实质性工作是根据其议程并联系其工作计划进行的。本会议分发的文件清单以及这些文件的案文作为附录一列入本报告。按国家和议题分类的各国代表团 1997 年发言的逐字记录索引和本会议各次会议的逐字记录作为附录二列入本报告。

22. 本会议还收到 1997 年 1 月 9 日联合国秘书长的来信(CD/1440)，其中转交 1996 年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通过的所有关于或涉及裁军和国际安全的决议，包括特别提到裁军谈判会议的各项决议：

- | | |
|---------|---|
| 51/37 | “禁止发展和制造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新系统”(执行部分第 2 和第 5 段) |
| 51/43 | “缔结关于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执行部分第 2、第 4 和第 5 段) |
| 51/44 |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执行部分第 5、第 6 和第 8 段) |
| 51/45 E | “拟订和执行裁军和军备控制协定时遵守环境规范”(执行部分第 1 和第 2 段) |
| 51/45 H | “军备的透明度”(执行部分第 5 段) |
| 51/45 I | “双边核武器谈判和核裁军”(执行部分第 5 和第 6 段) |
| 51/45 J | “禁止倾弃放射性废料”(执行部分第 1、第 4 和第 5 段) |
| 51/45 K | “区域裁军”(执行部分第 1 段) |

- 51/45 O “核裁军”(执行部分第 5 和第 6 段)
- 51/45 Q “区域一级和分区域一级的常规军备控制”(执行部分第 2 段)
- 51/46 D “《禁止使用核武器公约》”(执行部分第 1 和第 2 段)
- 51/47 A “扩大裁军谈判会议的成员”(执行部分第 1 和第 2 段)
- 51/47 B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执行部分第 5 段)
- 51/47 C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执行部分第 1、第 2、第 3、第 4、第 5、第 6 和第 8 段)

23. 在 1997 年 1 月 30 日第 753 次全体会议上,联合国秘书长对本会议讲了话。他在讲话中强调,本会议是谈判裁军措施的唯一多边论坛,他对本会议的工作及本会议在促进联合国的基本目标之一——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作用十分重视。

A. 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

24. 1997 年会议期间,本会议未就本议程项目设立特设委员会。在本议程项目下,提出了若干建议。一些代表团建议就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重新设立一个特设委员会。另一些代表团则建议设立一个核裁军特设委员会,并将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问题包括在该特设委员会所处理的议题内。还有一些代表团建议任命一名关于核裁军问题的特别协调员。

25. 在本会议全体会议上,各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关于本议程项目的各自立场,这些立场的详细说明已正式记录在本届会议的全体会议记录及本会议以往的年度报告、尤其是 1992 年提交联合国大会的报告(CD/1173)第 41 至第 56 段以及有关正式文件和工作文件中。

关于“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的建议

26. 在 1997 年 6 月 26 日第 770 次全体会议上,德国代表团归纳了另一些成员国的几位代表早先所表示的意见,建议在关于本问题的特别协调员的报告及其中所

载职权范围(CD/1299)的基础上重新设立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特设委员会。

27. 这项建议没有获得一致赞同。1997 年会议期间，本会议未就本问题重新设立特设委员会。

28. 向本会议提交了下列有关这一问题的文件：

(a) CD/1441, 1997 年 1 月 22 日，题为“1997 年 1 月 21 日美利坚合众国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会议秘书长的信，其中转交克林顿总统为裁军谈判会议 1997 年届会开幕发表的声明”。

(b) CD/1456, 1997 年 5 月 15 日，加拿大代表团提交，题为“对裁军谈判会议议程和工作计划的看法”。

关于“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的建议

29. 在 1997 年 6 月 5 日第 766 次全体会议上，21 国集团在另一些代表团的支持下提出了一项关于本会议 1997 年会议工作计划的建议(CD/1462)，其中除其他外要求设立一个关于议程项目 1 “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的特设委员会。

30. 在 1997 年 6 月 12 日第 767 次全体会议上，属于 21 国集团的 26 个代表团在另一些代表团的支持下提出了一项关于议程项目 1 下核裁军特设委员会职权范围的建议(CD/1463)，其中要求就分阶段核裁军方案开始谈判，以期在规定时限内彻底消除核武器，并认为应设立若干个工作组，以谈判：(a) 作为第一步，一项所有国家承诺致力于彻底消除核武器这一目标的具有普遍性并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多边协定；(b) 一项为最终导致彻底消除核武器的、订有时限的分阶段方案规定所需采取的进一步步骤的协定；以及(c) 一项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和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的公约，同时考虑到该项目特别协调员的报告(CD/1299)以及与条约范围有关的意见。

31. 这些建议没有获得一致赞同。1997 年会议期间，本会议未在本议程项目下设立特设委员会来处理上述任何问题。

32. 在 1997 年 2 月 13 日第 755 次全体会议上，日本代表团提出了一项关于任命核裁军特别协调员的建议(CD/1445)。

33. 在 1997 年 3 月 20 日第 761 次全体会议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提出了一项关于本会议工作计划的建议(CD/1450)，其中除其他外建议任命一名特别协调员，就处理议程项目 1 之下的问题的最合适安排征求各成员的意见。

34. 在 1997 年 5 月 15 日第 763 次全体会议上，埃及代表团提出了一项关于核裁军特设委员会的可能的职权范围的建议(CD/1453)。

35. 这些建议未提交本会议作决定。

36. 除了上面提到的文件外，在本议程项目下还向本会议提交了下列文件：

- (a) CD/1456, 1997 年 5 月 15 日，加拿大代表团提交，题为“对裁军谈判会议议程和工作计划的看法”。
- (b) CD/1457 和 Corr.1, 1997 年 5 月 15 日，题为“1997 年 5 月 15 日印度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主席的信，其中转交 1997 年 4 月 7 日至 8 日在新德里举行的第十二次不结盟国家部长会议通过的最后文件中题为‘裁军与国际安全’的一节”。
- (c) CD/1460, 1997 年 5 月 26 日，题为“1997 年 5 月 14 日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其中转交 1997 年 3 月 21 日在芬兰赫尔辛基举行的美俄首脑会议上签署的四份文件：关于未来裁减核武力的参数的联合声明、美利坚合众国总统和俄罗斯联邦总统关于反弹道导弹条约的联合声明、关于欧洲安全的美俄联合声明和关于化学武器的联合声明”。

B. 防止核战争，包括一切有关事项

37. 1997 年会议期间，本会议未就本议程项目设立特设委员会。1997 年会议期间，未专门在本议程项目下提交任何新文件。

38. 在本会议全体会议上，各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关于本议程项目的各自立场，这些立场的详细说明已正式记录在本会议以往的年度报告、尤其是 1992 年提交联合国大会的报告(CD/1173)第 62 至第 71 段以及有关正式文件和工作文件及全体会议记录中。

C.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

39. 1997 年会议期间，本会议未就本议程项目重新设立特设委员会。1997 年会议期间，未专门在本议程项目下提交任何新文件。

40. 在本会议全体会议上，各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关于本议程项目的各自立场，这些立场的详细说明已正式记录在本届会议的全体会议记录及本会议以往的年度报告、尤其是 1994 年提交联合国大会的报告(CD/1281)第 32 段以及有关正式文件和工作文件中。

D. 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 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

41. 1997 年会议期间，本会议未就本议程项目重新设立特设委员会。1997 年会议期间，未专门在本议程项目下提交任何新文件。

42. 在本会议全体会议上，各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关于本议程项目的各自立场，这些立场的详细说明已正式记录在本届会议的全体会议记录及本会议以往的年度报告、尤其是 1994 年提交联合国大会的报告(CD/1281)第 33 段以及有关正式文件和工作文件中。

E. 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的 新系统；放射性武器

43. 1997 年会议期间，本会议未就本议程项目设立特设委员会。在本会议全体会议上，一些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关于本议程项目的各自立场，这些立场的详细说明已正式记录在本会议以往的年度报告、有关正式文件和工作文件及全体会议记录中。关于本议程项目的工作的现况反映在 1992 年提交联合国大会的报告(CD/1173)第 79 至第 82 段中。

F. 综合裁军方案

44. 1997 年会议期间，本会议未就本议程项目设立特设委员会。在本会议全体会议上，一些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关于本议程项目的各自立场，这些立场的

详细说明已正式记录在本会议以往的年度报告、尤其是 1992 年提交联合国大会的报告(CD/1173)第 83 至第 89 段以及有关正式文件和工作文件及全体会议记录中。

关于“杀伤人员地雷问题的可能任务授权”的建议

45. 在本会议 1997 年会议期间，一些代表团在另一些代表团的支持下提出了各项关于“禁止杀伤人员地雷”特设委员会职权范围草案的建议。这些建议如下：

- CD/1443,1997 年 1 月 30 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团提交，题为“关于‘禁止杀伤人员地雷’特设委员会职权范围草案的建议”。
- CD/1455,1997 年 5 月 15 日，匈牙利和日本代表团提交，题为“‘禁止杀伤人员地雷’特设委员会的职权范围草案”。

46. 这些建议未提交本会议作决定。

47. 在本会议全体会议上，各代表团阐述了关于本问题的各自立场，这些立场的详细说明已正式记录在本届会议的全体会议记录中。

48. 除了第 45 段中提到的文件外，还向本会议提交了下列有关这一问题的文件：

- (a) CD/1441,1997 年 1 月 22 日，题为“1997 年 1 月 21 日美利坚合众国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会议秘书长的信，其中转交克林顿总统为裁军谈判会议 1997 年届会开幕发表的声明”。
- (b) CD/1442,1997 年 1 月 22 日，题为“1997 年 1 月 21 日美利坚合众国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会议秘书长的信，其中转交白宫新闻秘书的声明和美国在杀伤人员地雷问题上所采取的主动行动的情况简报”。
- (c) CD/1444,1997 年 2 月 4 日，题为“1997 年 1 月 29 日奥地利常驻代表致会议秘书长的信，其中转交奥地利议会通过的‘禁止杀伤人员地雷联邦法’”。
- (d) CD/1450, 1997 年 3 月 20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提交，题为“关于工作计划的建议”。
- (e) CD/1451,1997 年 3 月 26 日，题为“1997 年 3 月 24 日南非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其中转交 1997 年 2 月 20 日国防部长关于南

非政府杀伤人员地雷政策的新闻声明和曼德拉总统致 1997 年 2 月 25 日至 28 日在马普托举行的非政府组织第四次地雷问题国际会议的祝词”。

- (f) CD/1452, 1997 年 3 月 27 日, 智利、芬兰和波兰代表团提交, 题为“关于任命杀伤人员地雷特别协调员的建议”。
- (g) CD/1456, 1997 年 5 月 15 日, 加拿大代表团提交, 题为“对裁军谈判会议议程和工作计划的看法”。
- (h) CD/1458, 1997 年 5 月 22 日, 澳大利亚代表团提交, 题为“决定草案”。
- (i) CD/1459, 1997 年 5 月 22 日, 题为“1997 年 5 月 21 日德意志联邦共和国代表致会议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 1997 年 4 月 24 日和 25 日在德国柯尼希斯温特举行的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可能规定的核查措施问题国际专家会议的摘要”。
- (j) CD/1461, 1997 年 5 月 28 日, 题为“1997 年 5 月 22 日加拿大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副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两份出版物, 题为‘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 一份附带说明的书目’和‘禁止杀伤人员地雷: 一份附带说明的书目’”。
- (k) CD/1462, 1997 年 6 月 5 日, 21 国集团提交, 题为“关于工作计划的建议”。
- (l) CD/1464, 1997 年 6 月 17 日, 题为“1997 年 6 月 17 日意大利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主席的信, 其中转交意大利政府 1997 年 6 月 13 日发表的杀伤人员地雷政策声明”。
- (m) CD/1465, 1997 年 6 月 19 日, 澳大利亚代表团提交, 题为“决定草案”。
- (n) CD/1467, 1997 年 7 月 16 日, 题为“1997 年 7 月 9 日比利时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团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处的信, 其中转交布鲁塞尔全球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国际会议最后文件”。
- (o) CD/1468, 1997 年 7 月 22 日, 题为“1997 年 7 月 15 日津巴布韦共和国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主席的信, 其中转交一份非洲统一组织秘书长关于‘杀伤人员地雷问题与达成彻底禁止此种地雷的国际努力’的报告和 1997 年 5 月 19 日至 21 日在南非肯普顿帕克举行的第一次非洲大陆地雷问题专家会议的报告”。

- (p) CD/1472, 1997 年 8 月 13 日, 题为“1997 年 8 月 13 日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常驻代表团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普通照会, 其中转交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外交部关于政府决定禁止出口杀伤人员地雷的声明”。
- (q) CD/1474, 1997 年 8 月 27 日, 智利和波兰代表团提交, 题为“杀伤人员地雷”。
- (r) CD/1475, 1997 年 9 月 9 日, 墨西哥代表团提交, 题为“关于裁军谈判会议杀伤人员地雷特别协调员进行磋商的问题的声明”。

49. 为了履行任务, 负责就杀伤人员地雷问题的可能任务授权进行磋商的特别协调员举行了若干双边磋商, 并分别在 1997 年 8 月 14 日和 8 月 28 日作了报告(CD/PV.774 和 CD/PV.776)。

G. 军备透明

50. 1997 年会议期间, 本会议未就本议程项目重新设立特设委员会。在本会议全体会议上, 各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关于本议程项目的各自立场, 这些立场的详细说明已正式记录在本届会议的全体会议记录及本会议以往的年度报告、尤其是 1994 年提交联合国大会的报告(CD/1281)第 36 段以及有关正式文件和工作文件中。

51. 向本会议提交了下列有关这一问题的文件:

- (a) CD/1450, 1997 年 3 月 20 日,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提交, 题为“关于工作计划的建议”。

H. 审议有关停止军备竞赛和裁军的其他方面及其他有关措施

52. 1997 年会议期间, 本会议还收到了下列文件:

- (a) CD/1437, 1996 年 10 月 8 日, 题为“1996 年 10 月 3 日哈萨克斯坦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主席的信, 其中转交哈萨克斯坦总统 1996 年 9 月 27 日在阿拉木图就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发表的声明”。

- (b) CD/1447,1997 年 2 月 17 日, 题为“1997 年 2 月 17 日美利坚合众国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会议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美国总统为纪念《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开放供签署三十周年而发表的一份声明”。
- (c) CD/1449,1997 年 3 月 18 日, 题为“1997 年 3 月 17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俄罗斯联邦外交部长在俄罗斯联邦代表就任裁军谈判会议主席职务之际致裁军谈判会议的信”。
- (d) CD/1454,1997 年 5 月 13 日, 题为“俄罗斯联邦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俄罗斯联邦总统致《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大会第一届会议的贺电以及俄罗斯联邦议会国家杜马向会议发出的呼吁”。
- (e) CD/1457 和 Corr.1,1997 年 5 月 15 日, 题为“1997 年 5 月 15 日印度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主席的信, 其中转交 1997 年 4 月 7 日至 8 日在新德里举行的第十二次不结盟国家部长会议通过的最后文件中题为‘裁军与国际安全’的一节”。
- (f) CD/1460,1997 年 5 月 26 日, 题为“1997 年 5 月 14 日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 1997 年 3 月 21 日在芬兰赫尔辛基举行的美俄首脑会议上签署的四份文件: 关于未来裁减核武力的参数的联合声明、美利坚合众国总统和俄罗斯联邦总统关于反弹道导弹条约的联合声明、关于欧洲安全的美俄联合声明和关于化学武器的联合声明”。
- (g) CD/1469,1997 年 7 月 24 日, 题为“1997 年 7 月 22 日印度尼西亚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主席的信, 其中转交印度尼西亚政府就美国政府 1997 年 7 月 2 日进行次临界核武器实验一事于 1997 年 7 月 18 日发布的新闻稿”。
- (h) CD/1470,1997 年 8 月 5 日, 题为“1997 年 8 月 4 日加拿大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副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詹姆斯·麦金托什所著《军备控制进程中的建立信任: 基于转变的观点》”。

- (i) CD/1471, 1997 年 8 月 5 日, 题为“1997 年 8 月 4 日加拿大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副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加拿大多伦多约克大学国际与安全研究中心的一份出版物, 题为‘关于不扩散的协定、安排和反应: 1996 年加拿大不扩散问题研讨会记录’”。

I. 审议并通过提交联合国大会的本会议年度
报告及任何其他宜提出的报告

53. 本会议决定, 1998 年届会的日期为:

第一期: 1998 年 1 月 19 日至 3 月 27 日

第二期: 1998 年 5 月 11 日至 6 月 26 日

第三期: 1998 年 7 月 27 日至 9 月 9 日

54. 为了促进 1998 年会议期间取得实质性的进展, 本会议请现任主席和下任主席在休会期间进行适当的磋商并在可能的情况下提出建议, 以有助于早日就各个议程项目开始工作。除其他外, 这些磋商可考虑到 1997 年会议期间提出的意见和进行的讨论。

55. 本会议于 1997 年 9 月 9 日通过了提交联合国大会第五十二届会议的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主席代表裁军谈判会议转交。

裁军谈判会议主席
斯里兰卡
伯纳德·古纳蒂拉克

-- -- -- -- --